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胡志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二）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出席及表决方式。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四）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志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主持人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5年第一季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归属资格的48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4.60万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董事黄飞虎先生、陆正苗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因4名激励对象离职，其已授予尚未归属的13.50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横河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8日